

警察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

壹、願景及任務

一、願景

維護桃園市治安穩定與交通安全順暢，建構讓民眾感到安心、安全的生活環境，是本局的重要工作目標。本局透過第三方警政、大數據分析運用、警政e化及教育訓練等方式，持續提升員警執法、服務品質及執勤安全，使警政策略推行更貼近民眾需求，營造市民安全無虞的生活環境。

二、任務

(一)精進偵防犯罪

採取「犯罪預防、偵查並重」方式，縝密規劃具體精進作為、績效目標及計畫方案，並置重點於打詐、緝毒、掃黑、肅槍等專案，全力提升偵防犯罪效能，並持續辦理各項預防犯罪宣導，確實防止民眾被害，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。

(二)維護交通順暢

加強取締酒後駕車違法(規)、防制危險駕車及取締重大交通違規等工作，維護交通安全，並持續強化員警教育訓練，提升員警交通專業技能，確保民眾權益。

(三)加強服務效能

傾聽回應民眾需求積極爭取認同，創造有尊嚴的執法環境，讓民眾了解、信賴警察，警民同心打造治安平穩、安居樂業的生活環境。

貳、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

一、建構優質環境，營造良好治安

(一)掃蕩非法槍彈

清(訪)查轄內有製(改)造槍彈能力工廠，加強監控非法製造槍彈前科者嚴防再犯，盤點轄內治安熱點、易生槍擊案件處所、高風險擁槍分子、幫派勢力等，掌握轄區犯罪圖像，不定期實施檢肅非法槍械專案行動。

(二)打擊毒品犯罪

依據全國性毒品資料庫，分析犯罪組織、網絡及趨勢，勾勒完整犯罪圖像，據以精準打擊毒品犯罪。建構反毒防護網，協調跨區情資整合，將查緝社區型販毒網絡列為目標，採取「拒毒」、「緝毒」並重方式，降低毒品危害。

(三)防制重大刑案

清查涉案人員有無幫派背景、勢力區域、依附之不法行業及幫派堂口首腦，以組織犯罪蒐證偵辦，運用資料庫分析轄內幫派分子及治安顧慮人口查察工作，防患於未然。

(四)檢肅黑道幫派

對幫派組合採「全面檢肅」、「斷絕金援」策略，對幫派分子以「深度蒐證」、「重點打擊」方式檢肅，以「第三方警政」之行政干預(消防安檢、勞動健保、稅務查核、營業登記等)，結合市府聯合稽查小組加強查察幫派圍事、營業處所，擴大打擊成效，阻斷黑道幫派資金來源。

(五)遏阻詐欺犯罪

運用 165 反詐騙平臺數據，分析犯罪熱時(點)，調閱涉案影像，追查詐欺犯嫌身分，持續年齡分層、職業分眾、地方分區反詐騙宣導，強化高風險族群反詐意識，並落實與金融機構橫向聯繫，確實關懷提問減少民眾被害。

(六)預防竊盜犯罪

研析犯罪手法、發生時間、地點(區)，運用科技執法循線追查可疑人、車，即時掌握犯嫌動向，有效攔查逮捕。確實查訪、監控轄內竊盜慣犯，並於查獲慣(累)犯嫌疑人時，於刑事案件報告書中註明「建請羈押以利擴大偵辦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」等意見，以防止再犯。

(七)廣續少年保護工作

採多元管道宣導模式，持續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活動，積極協助各校找回中輟學生，並於尋回後主動了解中輟期間活動概況，嚴防被有心分子吸收利用；結合市府相關單位組成聯合稽查小組執行「保護兒少擴大臨檢」工作，針對網咖、電子遊戲場、公園等夜校生及青少年易聚集滋事場所加強查察。

二、建立行車秩序，維持交通安全

(一)加強假日活動景點交通疏導

針對連假期間本市觀光景點及大型活動周邊交通，期前規劃縝密交通疏導勤務，運用科技設備確實掌控路況，並與各交通、路權、廣播單位密切聯繫合作，利用社群媒體或警察廣播電臺提供即時路況報導，便利民眾規劃旅遊路線。

(二)防制交通事故

1. 掌握事故熱區精準執法

由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定期統計分析交通事故資料，提報本市各行政區 10 大高肇事路口(段)，供轄區分局據以編排事故防制勤務並納入科技執法實施重點路口(段)，透過強力取締導正駕駛人行車習慣。

2. 改善交通工程減少肇事

持續辦理 A1 類交通事故現地會勘，要求員警執勤時如發現不合理交通工程設施或其他建議改善事項，即時通報各權責單位儘速派員修復及改善。

三、天羅地網有智慧，守護桃園更安心

(一)於本市各治安要點、重要路口及其他有維護公共安全、預防犯罪必要之區域建置監控點，截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計建置 2 萬 2,172 支攝影機，112 年採汰換為主、新建為輔，以建構本市綿密治安防護網。

(二)目前天羅地網監錄系統智慧運用計有車牌辨識、車輛軌跡查詢、特定目標即時告警、群聚告警、車型車色分析、影像濃縮等功能，具車牌辨識功能之攝影機有 1 萬 3,795 支，占攝影機總數 2 萬 2,172 支之 62.22% (占車道攝影機 1 萬 4,597 支之 94.51%)，新式車道攝影機均具即時車牌辨識功能，可有效釐清交通事故責任及提升破案能量，112 年持續增設車牌辨識功能攝影機。

參、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(新臺幣；以下同)

計畫名稱	實施內容	經費 (千元)	備註
一、犯罪預防宣導活動	(一)依據本局「預防犯罪宣導細部執行計畫」，加強各項宣導活動。 (二)針對轄區金融機構及加油站等資金匯流處所，實施預防犯罪宣導及防範犯罪檢測。 (三)居家防竊宣導：針對硬體安全設備提供諮詢檢測，以減少住宅竊盜發生。 (四)廣告宣導：利用轄區電子看板(LED燈及電視牆)、電視、廣播、客運或火車站燈箱等，播放犯罪預防宣導資訊，提醒民眾注意。 (五)媒體宣導：協調平面、廣播、電視(第四台)媒體以製作短片、漫畫或參加節目邀訪等方式，宣導各種犯罪手法預防民眾被害。 (六)活動宣導：以各種遊行、大型競賽、園遊會有獎徵答或網路競賽等方式，辦理犯罪預防	800	市預算

	<p>宣導活動，以擴大宣導效果，提升民眾犯罪預防意識。</p> <p>(七)結合民間團體及公務單位宣導：運用校園、機關、行號、社團等集會場合，進行預防犯罪宣導。</p> <p>(八)利用社區治安座談會辦理宣導，並印製各類文宣提醒民眾。</p>		
二、擴大少年預防犯罪宣導活動	<p>(一)數位影音宣導：與數位媒體平臺合作，邀請專家學者、少年族群及本局相關業務單位等製作專題訪問。</p> <p>(二)利用學校寒、暑假期間結合其他機關(組織)或民間團體，辦理有益青少年身心健康發展之實體或網路活動及競賽，引導從事正當休閒育樂。</p> <p>(三)桃園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非上班時間陪同詢(訊)問實施計畫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服務對象：12歲至未滿18歲觸犯刑法需進行詢(訊)問之少年。 2. 陪同開庭：接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申請，因少年之家長無法陪同開庭時，為維護少年權益，經聯繫家長取得同意後，將指派輔導(社工)員協助陪同開庭。 3. 陪同偵訊：接獲本市各警政單位申請，因少年之家長無法陪同偵詢時，為維護少年權益，經聯繫家長取得同意後，將指派輔導(社工)員協助陪同偵詢。 	300 1,700 367.75	公彩預算 公彩預算 市預算
三、持續推動科技執法	<p>(一)本局於110年試辦20處高肇事路口租賃式闖紅燈科技執法設備成效卓越，111年已獲擴編預算規劃增設100處，並於實施半年後可再遷移25處，最多可在本市125處路口進行科技執法，於111年10月1日起啟用，廣續執行至112年底。112年持續分析本市高肇事路口(段)設置科技執法系統之必要，提升交通安全、執法效能及執法品質。</p>	科技執法設備：12,450	市預算 市預算

	<p>(二)為維護道路交通安全及秩序,於 112 年編列路口闖紅燈及自動測速照相設備(資本門)計 1,652 萬元整,規劃採購「多功能非線圈式闖紅燈暨測速數位照相設備」、「固定式雷達測速數位照相設備」、「固定式雷達測速數位照相設備電腦主機」及「數位式(機動/車載)雷達測速照相設備」等四大類設備,並將視實際科技執法需求情形,逐年積極爭取預算擴大規劃設置科技執法,以維路口行車安全。</p> <p>(三)持續善用交通部「道路交通安全資訊整合與分析平臺」大數據分析功能,發掘本市汽(機)車、慢車、行人交通事故發生主要肇事因素及熱點,據以研訂交通執法策略。</p>	<p>路口闖紅燈及自動測速照相設備： 16,520</p>	
<p>四、提升監視錄影系統密度及功能</p>	<p>(一)天羅地網自建案監視錄影系統之建置 考量 106 年攝影機已逾年限且無車牌辨識及 AI 分析功能,本案規劃汰換 300 支新式數位攝影機,採百萬畫素及耐高溫日曬使用之機種,並具備各類智慧分析功能,重新規劃布建於原有路口,強化案件偵辦查閱效率。</p> <p>(二)天羅地網租賃案監視錄影系統之建置(僅租監視錄影系統影像畫面)</p> <p>1. 105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05 年完成建置 2,096 支租賃式攝影機,租賃期間至 112 年 8 月 31 日止,112 年度須編列 3,537 萬元。</p> <p>2. 106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06 年完成建置 3,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,租賃期間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,112 年度須編列 8,325 萬元。</p> <p>3. 107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07 年完成建置 3,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,租賃期間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止,112 年度須編列 8,325 萬元。</p> <p>4. 108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08 年完成建置 3,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,租賃期間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止,112 年度須編列 8,325 萬元。</p>	<p>120,000</p> <p>35,370</p> <p>83,250</p> <p>83,250</p> <p>83,250</p>	<p>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</p> <p>市預算</p> <p>市預算</p> <p>市預算</p> <p>市預算</p>

<p>5. 109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09 年完成建置 3,750 支租賃式攝影機，租賃期間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112 年度須編列 1 億 1,525 萬 4,342 元。</p>	115,254.342	市預算
<p>6. 110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10 年完成建置 1,600 支租賃式攝影機，租賃期間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止，112 年度須編列 5,512 萬 800 元。</p>	55,120.8	市預算
<p>7. 111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11 年建置 100 支租賃式攝影機，租賃期間至 116 年 11 月 30 日止，112 年度須編列 378 萬 7,800 元。</p>	3,787.8	市預算
<p>8. 112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12 年因應桃園市重劃區、新闢道路、聯外道路及各分局新設攝影機需求，預計建置 2,200 支攝影機(105 年租賃案 2,096 支租約到期及新設 104 支)，112 年度須編列 2,150 萬 2,800 元。</p>	21,502.8	市預算
<p>(三)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維護保養案 鑑於許多重大刑案及交通事故責任，均係透過監視錄影系統提供重要線索而偵破或釐清，為確保系統正常運作，105 至 108 年建置案計有 245 處路口監控點設備、2,090 支攝影機與光纖網路骨幹及其設備，均須持續維護保養。</p>	44,000	市預算
<p>(四)天羅地網資訊機房維護保養計畫 因機房維護期限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為維持資訊軟、硬體設備及網路系統正常運作，提升機房監控管理、備援機制效能、資訊安全防禦能力，持續編列預算進行保養、維修。</p>	6,800	市預算